

ICS 27. 140

P 59

SL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行业标准

SL 229—2011

替代 SL 229—2000

小型水力发电站自动化设计规范

**Automation design code for small
hydropower station**

2011-12-29 发布

2012-03-29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发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
关于批准发布水利行业标准的公告

2011年第54号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批准《小型水力发电站自动化设计规范》(SL 229—2011) 标准为水利行业标准，现予以公布。

序号	标准名称	标准编号	替代标准号	发布日期	实施日期
1	小型水力发电站自动化设计规范	SL 229—2011	SL 229—2000	2011.12.29	2012.3.29

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

前　　言

根据水利部水利行业标准制（修）订计划，按照《水利技术标准编写规定》（SL 1—2002）的要求，对《小型水力发电站自动化设计规定》（SL 229—2000）进行修订，并将标准名称改为《小型水力发电站自动化设计规范》。

本标准共 6 章，主要包括以下内容：

- 总则；
- 基本规定；
- 机组及辅助设备自动化；
- 励磁系统；
- 测量和信号；
- 安全自动装置。

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有：

- 更改了适用范围；
- 取消分散值班方式、电制动、常规中央音响及光字牌、信号返回屏等相关条文；
- 取消工业电视系统、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置要求；
- 将第 2 章名称“小型水力发电站控制方式”改为“基本规定”；
- 将第 3 章第 2 节名称“辅助设备自动化”改为“机组辅助及公用设备自动化”；
- 将第 5 章标题“检测和信号”改为“测量和信号”；
- 取消原第 7 章“控制屏台选择”；
- 其他结构性和文字性修改。

本标准所替代标准的历次版本为：

- SL 229—2000